

# 关于上海尚实航空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三期)

上海尚实航空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实航空”、“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尚实航空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贾义真、徐慧芬、许滢、朱宏印、张莉、沈诗白、湛政杰、江睿、郭潇、莫芷晴、姚昕言、杨杰怡。

本次辅导期间，中金公司发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潘锴、陈少恒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新增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沈诗白、杨杰怡。本次辅导工作小组新增辅导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沈诗白女士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沈女士先后毕业于南京大学及美国马里兰大学，分别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及会计学硕士学位。沈女士已全科通过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

杨杰怡女士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杨女士毕业于清华大学、

复旦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金融学硕士学位。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关于辅导对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辅导备案申请。根据上海证监局的公示，将 2022 年 12 月 29 日确认为辅导对象的辅导备案日期。中金公司于 2023 年 4 月提交了第一期辅导进展工作报告，于 2023 年 7 月提交了第二期辅导进展工作报告。本辅导期（第三期）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辅导期内，中金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进一步收集与梳理公司在财务、业务、法律等方面的资料、召开定期中介机构协调会与专题会议、个别答疑、督促整改等。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间，中金公司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发展和业绩实现情况，基于公司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了解跟进主营业务情况和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发行审核条件；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未来发展计划，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规划，并积极推进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工作；

2、通过专题会、中介协调会等形式，就重点法律问题及财务问题进行进一步梳理和研究，对相关问题提出整改解决方案并督促辅导对象按照科创板上市要求尽快完成整改。

目前，第三期辅导工作已按照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要求顺利完成，辅导计划

履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内，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发行人会计师”）作为证券服务机构参与了尽职调查等工作，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地配合了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开展。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充分、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逐步完善了公司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制度。

经过前期的辅导，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仍存在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要求需要进行优化和提升的空间，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优化内控水平。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募投项目需进一步明确

公司已初步确定了募集资金投向，但募投项目尚需进一步明确投资金额及效益实现情况，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续辅导机构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特点等，协助公司开展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等一系列工作。

##### 2、持续关注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目前收入规模相对较小，盈利状况有待进一步提升。后续辅导机构将建议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和研发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

##### 3、公司治理机制需持续完善

辅导机构将进一步梳理并核查公司三会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关联交易及决议程序等事项，发现问题及时沟通、整改，督促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1、通过集中授课、专题讨论、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科创板发行上市情况介绍、IPO 中常见法律问题简析、财务会计与内部控制介绍等；

2、辅导机构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所发现的问题，会同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研究整改方案，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其他方式进行分析和解决；

3、与公司管理层等召开专题会议，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特点、同行业上市公司案例等，协助公司开展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等一系列工作。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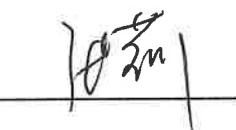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尚实航空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贾义真



许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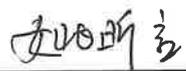
张莉



湛政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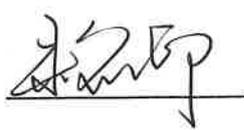
郭潇



姚昕言



徐慧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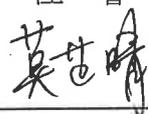
朱宏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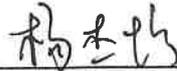
沈诗白



江睿



莫芷晴



杨杰怡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10月13日